

附件 1

关于《中卫市“十五五”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》 编制情况的说明

一、编制背景

“十五五”是中卫市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、普惠化、便捷化的关键时期，为破解我市公共服务城乡区域差距突出、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分布不均、养老托育供给不足、文体设施覆盖不全等短板，明晰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路径、更好回应群众美好生活需求，市发改委按照区、市党委、政府“十五五”规划总体部署，对标自治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专项规划，于今年年初牵头开展《中卫市“十五五”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》编制工作。

二、起草过程

（一）前期调研阶段。2026 年 1-3 月为前期调研阶段，围绕优生优育、教育均衡提质、就业增收等领域，采取实地走访、部门座谈、课题研究等方式，全面梳理全市发展基础、突出短板与发展机遇，同步征集市直相关部门重点项目、服务需求和政策诉求。

（二）编制起草阶段。2026 年 4-6 月进入编制起草阶段，我委组建由行业业务骨干、第三方机构构成的编制专班，立足全市人口发展态势，结合沙坡头区、中宁县、海原县资源禀赋与人口

结构，系统谋划 2026-2030 年基本公共服务发展思路、服务标准、重点任务及保障举措，形成规划初稿，并设置专栏细化各领域具体举措和项目。

（三）征求意见阶段。2026 年 6 月起进入意见征集及专家评审阶段，期间开展两轮大规模意见征集，累计收集意见建议 30 余条，经梳理研判，剔除重复、无效意见后梳理有效意见 19 条，全部予以吸纳修改，8 月 31 日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，专家组经评审一致同意《规划》通过评审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全文共四章。

第一章是总体要求。明确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，提出发展目标：到 2030 年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升，城乡区域间服务差距明显缩小，公共服务供给更加优质普惠，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设定涵盖教育、健康、养老、重点目标人群等领域的核心发展指标 7 项。

第二章是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均衡发展重点内容。分为十个章节，涵盖优生优育、教育均衡提质、就业增收、医疗卫生、养老服务、住房保障、社会保障、优军优抚、文化传承、文体赋能十大领域，明确各领域的服务标准、供给重点和保障措施，设置 10 个专栏细化具体举措和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大漠黄河户外运动

目的地（二期）--保障中心建设项目、海原县菜园新石器文化保护与传承项目等重大项目建设。

第三章是全方位提高公共服务质效。坚持均等化、均衡性、可及性，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构建公共服务标准、设施、供给、保障、数字5大体系，提升服务重大战略能力，全面推进公共服务规划布局、设施建设、资源配置、人才调配城乡一体化，不断缩小区域、城乡、人群之间的公共服务发展差距，确保各族群众平等享有公共服务。

第四章是保障措施。从加强组织领导、完善要素保障、强化监测评估、鼓励社会参与四个方面，为规划落地实施提供支撑，保障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。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，定期开展实施效果评估，确保规划目标如期实现。